

一、投标函

中国美术学院 (采购人名称):

1.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中国美术学院象山校区 5 号楼加层、增加荷载工程 (项目名称) 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, 愿意以人民币 (大写) 肆拾肆万叁仟伍佰元 元 (¥ 443500 元) 的投标总报价, 工期 40 日历天, 项目经理: 洪晓良 身份证 330184198309264334, 保修期 2 年,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, 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, 工程质量达到 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。
2.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、撤销投标文件。
3.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, 金额为人民币 (大写) 玖仟玖佰玖拾 元。
4. 如我方中标:
 - (1)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,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。
 - (2)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。
 - (3)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。
5. 我方在此声明,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、真实和准确。
6. _____ (其他补充说明)。

供应商: _____ (盖单位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: _____ (签字或盖章)

地址: 杭州市江干区机场路 135 号 311 室

电话: 88077093

传真: 88077093

邮政编码: 310000

2017 年 8 月 28 日

投 标 总 价

招 标 人：中国美术学院

工 程 名 称：中国美术学院象山校区5号楼夹层、增加荷载工程

投标总价(小写)：443500元

(大写)：肆拾肆万叁仟伍佰元整

投 标 人：



法定代表人
或其授权人：

(签字或盖章)



明张

编 制 人：

(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)

编制时间：2017.8.28

表3 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

工程名称：中国美术学院象山校区5号楼加层、增加荷载工程

序号	单位工程名称	金额(元)
一	中国美术学院象山校区5号楼加层、增加荷载工程	443500.27
1	建筑装饰工程	443500.27
合 计		443500.27

